# 工商施工合同范本(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浅语风铃 更新时间：2024-01-17

*工商施工合同范本1>第一章资金审批制度1、总则（1）所有款项的支付，须经公司主管领导批准。如果主管领导不在公司，应以电话或传真的方式与其联系，确认是否批准款项的支付，事后请其在支出单上补签意见；（2）财务专用章、公司法人章及支票必须分开保管...*

**工商施工合同范本1**

>第一章资金审批制度

1、总则

（1）所有款项的支付，须经公司主管领导批准。如果主管领导不在公司，应以电话或传真的方式与其联系，确认是否批准款项的支付，事后请其在支出单上补签意见；

（2）财务专用章、公司法人章及支票必须分开保管，公司法人章由办公室主任负责保管，财务专用章和支票由出纳负责保管。办公室主任或出纳不在单位期间，印章应由法定代表人指定的专人保管。印章代管须办理交接手续，代管人员必须对印章的使用情况进行登记；

（3）财务部原则上不得将已加盖财务专用章及公司法人章的支票预留在公司，如因工作需要，需先填好限额，并经公司主管领导批准；

（4）开具的支票须写明经批准同意的收款人全称，收取的发票须与收款相符。如收款人因特殊情况需要公司予以配合支付给第三者，必须有收款人的书面通知并经公司主管领导批准；

（5）往来款项的冲转（指非正常经营业务），须公司主管领导批准；

（6）非正常经营业务调出资金须经过公司主管领导批准；

（7）用以支付各种款项的原始凭证必须保存原件，复印件不得作为原始凭证。如遇特殊情况须经公司主管领导批准。

2、施工工程用款审批制度施工工程用款由公司主管领导批准支付。其程序，按以下“施工工程用款支付审批工作流程”执行。施工工程用款支付批工作流程

3、行政费用支出管理制度

（1）公司管理人员的费用报销，须经公司主管领导批准后财务方可报支；

（2）涉及应酬等非正常费用，须公司主管领导批准。

3、公司差旅费开支制度

（1）公司员工到本市范围以外地区执行公务可享受差旅费补贴；

（2）公司职员出差根据需要，由部门经理决定选用交通工具；

（3）公司职员出差期间，住宿费用及补贴按以下规定执行：

①房租标准：A、部门经理以上职员，房租标准为120元/日；B、一般职员，房租标准为100元/日。

②伙食补贴、市内交通补贴标准伙食补贴每人20元/日；市内交通费每人6元/日。

（4）、实际报销金额超出公司的补贴标准，需由部门经理或带队经理说明原因，报经公司主管领导审批后支付。

4、车辆维修费及汽油费管理制度

（1）公司车辆维修保养由办公室统一管理，应指定维修点，维修费用一般采取银行转账的方式结算；

（2）车辆的易损备品备件由办公室统一安排采购，以支票支付。需用时应办理领用手续，并由办公室建账予以核销使用；

（3）公司汽油票由办公室统一保管并设账登记使用。

5、办公费用、会议费用及其他费用管理制度

（1）公司办公用具由办公室统一采购、管理；

（2）办公室设立账册登记公司办公用品的采购、使用情况；

（3）办公室财产台账为财务部附设账册；

（4）办公室应对各部门领用的办公用品情况进行造册、登记、定期通报；

（5）公司各部门因工作需要，需邀请有关单位人员召开会议的，应由部门经理提出建议，报总经理批准，其会务工作由办公室统一安排；

（6）有关工资、奖金、福利费等各项津贴的发放标准由公司人事劳资管理部门制定，经总经理批准后报财务部备案。

6、行政费用报销制度

（1）公司行政费用现金支出范围为：向职工支付工资、奖金、津贴、差旅费，向个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及不够支票起点100元的零星开支；

（2）公司职员报销行政费用应填写报销单，由经办人员填写，公司主管领导签字认可后报送财务部按照本制度有关规定进行审核，并按本章第1条的规定进行审批支付；

（3）应酬、礼品费用支出实行一票一单、事前申报制，批准后方可实施；

（4）凡未具备报销条件（如没有对方单位的收款凭证），需领用支票或现金者必须填写借款单。借款单留财务存底，待借款还回时财务开冲账收据给经办人；

（5）支票领用单、借款单必须由经办人填写，公司主管领导签字，财务审核后，由财务部直接支付；

（6）银行支票如发生丢失，有关责任人应及时向财务部和开户银行报告。如系空白支票所造成的损失，丢失人员负有赔偿责任；

（7）其他有关费用及成本支出的程序以公司规定为准。

>第二章工程成本管理制度

1、公司所有工程经济合同以及涉及工程成本的一切指标、保证、承诺及其他经济签证均需由总经理签署或授权委托签署。

2、公司工程部主要负责工程造价的预测及审核、工程招投标文件的编制、工程决算的审定。

3、工程部还负责组织工程用设备材料的采购供应及经济合同的谈判工作，对已经选择定型的设备、材料进行采购，确保设备材料及时供应，积极进行市场询价工作，建立市场价格询价登记薄，记录材料价格变动的历史资料。

4、财务部主要负责工程成本的总体控制工作。

（1）参与有关工程经济合同的谈判工作，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各项工程成本的构成及用款计划；

（2）负责工程进度款的复核工作，参与工程造价的确定和最后决算的审定工作。

5、工程中间结算程序。

（1）施工单位于每月25日之前，将工程进度结算报送工程部审核，工程部结合工程施工图纸、施工进度计划以及其他文件资料提出审核意见，并在5日内送财务部会签；

（2）财务部根据有关文件资料、施工单位领用的供应材料数额，以及与施工单位其他经济往来等情况，并参考公司财务状况提出付款意见，报送公司主管领导审批。

6、工程决算程序。

（1）施工单位应将工程决算书以及各项经济签证资料按工程中间结算同样的程序报工程部复核，财务部会签；

（2）财务部根据各种经济签证、合同以及经审定的工程决算数和材料结算数，扣除已付工程数及垫付的各项费用，结算应付工程尾数，提出付款方案，报公司主管领导批准；

（3）大工程办理决算时，应由公司主管工程领导牵头，由工程部、设计部、财务部及其他有关部门人员组成工程决算小组，按照上述本制度规定的职责范围联合进行专项工程决算；

（4）房屋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时，商品房由工程部、销售部办理竣工房交接验收入库手续，财务部凭交楼入库手续办理竣工房成本结算。

>第三章财产管理制度

1、公司财产的范围

（1）公司财产包括固定资产和低值易耗品；

（2）凡公司购入或自制的机器设备、动力设备、运输设备、工具仪器、管理用具、房屋建筑物等，同时具备单项价值在2024元以上和耐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列为固定资产；

（3）凡单项价值在2024元以下或价值在2024元以上但耐用年限不足一年的用品用具均属低值易耗品。

2、公司财务部负责公司所有财产的会计核算

（1）公司本部使用的所有固定资产及公司所有办公用品用具由办公室归口管理；

（2）公司各施工工地使用机器设备、动力设备、工具仪器等由工程部归口管理；

（3）办公室和工程部应指定专人负责公司财产的业务核算，应设立台账，登记公司财产的购入、使用及库存情况，负责组织公司财产的保管、维修并制定相应的措施、办法。

3、财产的购置与调拨

（1）办公室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编制财产采购计划及进行市场询价工作，经财务部会签，报公司主管领导批准后方可采购；

（2）财产购回后，应填写财产收入验收单。财产收入验收单一式两联，财务部凭财产收入验收单、财物发票及采购计划办理报销手续。财产归口管理部门凭验收单登记台账；

（3）各部门需领用固定资产时，应填写领用单，领用单需经部门经理同意，报办公室审批，公司主管领导批准；

（4）固定资产的领用单由使用部门开具，领用单一式三联。一联由领用部门存查，一联送财产归口管理部门作为财产发出凭据，一联由财产归口管理部门定期汇总后向财务部报账；

（5）财产在公司内部之间转移使用应办理移交手续，移交手续由财产归口管理部门办理，送财务部备案。

4、财产的清查、盘点

（1）公司财产归口管理部门应定期进行财产清查盘点工作，年终必须进行一次全面的盘点清查；

（2）各部门的年终财产盘点必须有财务人员参加；

（3）财产盘点清查后发现盘盈、盘亏和毁损的，均应填报损益报告表，书面说明亏、损原因。对因个人失职造成财产损失的，必须追究主管人员和经办人员的责任；

（4）凡已达到自然报废条件的固定资产，财产归口管理部门应会同财务部组织评估，评估情况上报公司主管领导，由公司主管领导决定处理意见；

（5）凡尚未达到自然报废条件，但已不能正常使用的固定资产，使用部门应查明原因，如实上报；属个人责任事故的应由有关责任人员负责赔偿损失；属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损失的，应上报总经理，决定处理意见。

**工商施工合同范本2**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雇主(以下简称甲方)与受雇职工(以下简称乙方)根据《^v^劳动法》和《\_\_\_\_\_\_\_\_\_》，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开始，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终止，其中试用期\_\_\_\_\_\_\_\_\_天,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第二条试用期内，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表现和能力进行考核，如经考核乙方被认定为“不符合录用条件”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不符合录用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下述情形：

1.乙方不能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或者未能通过甲方的试用期考核和表现评估，或被认定为不能满足劳动合同约定的岗位要求或岗位说明中规定的岗位职责的。

2.乙方违反诚实信用原则对影响劳动合同履行的自身基本情况有隐瞒或虚构事实的，或在应聘时提供的个人资料是虚假的，包括提供虚假学历证书、虚假职业资格证明、假身份证、假护照、假户籍证明等个人重要证件以及虚假或伪造的离职证明、体检证明等;对工作履历、知识、技能、业绩、健康等个人情况说明与事实明显不符或有重大出入的;或个人简历、求职登记表等填写内容不真实的，或没有如实说明与应聘岗位相关的情况的。

3.乙方与其他公司存在未尽法律义务，或与其他公司存在法律纠纷尚未处理完毕可能影响工作的。

4.在甲方指定的机构所进行的体检结果不符合本行业所规定的\'卫生标准和体检要求的，或患有精神病或不适合从事劳动合同约定岗位工作的疾病或缺陷的。

5.乙方曾受到其他公司书面警告或辞退等严重处分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曾被行政拘留或者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或曾有、仍有吸毒等行为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

6.隐瞒与其他公司存在劳动关系或竞业限制约定的。

7.乙方在试用期内有任何违法违纪行为或受到公司任何类型的纪律处分的。

8.乙方在试用期内存在工作失误的。

9.乙方未能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提供用于办理法定劳动用工手续的全部材料的。

10.其他不符合甲方录用条件的情形的。

第三条乙方同意在甲方从事\_\_\_\_\_\_\_\_\_工作。甲方可以根据需要对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职责和劳动定额进行合理调整。

第四条甲方对乙方的劳动质量和数量要求是\_\_\_\_\_\_\_\_\_。

第五条乙方的工作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甲方每月\_\_\_\_\_\_\_\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数额为\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不得低于上述约定工资数额的80%)。工资将由甲方支付到乙方的个人账户或以其他双方认为适当的方式支付。甲方作为扣缴义务人，应在支付乙方工资前代扣代缴其个人所得税和其他应缴税款，以及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个人应缴部分。

第七条乙方同意适用标准工时工作制，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不超过40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因工作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经乙方同意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第八条如乙方因工作需要确需加班，应及时向甲方提交书面加班申请，写明加班原因，在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加班，否则不视为加班。

第九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甲方应依法支付加班加点工资，按以下标准支付工资。

1.在日法定标准工作时间以外延长工作时间的，按照乙方小时工资标准的150%支付工资;

2.在休息日工作，按照乙方日或小时工资标准为200%支付工资;

3.在法定休假节日工作的，应另外支付乙方日或小时工资标准300%的工资。

第十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_\_\_\_\_\_\_\_\_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

第十一条甲方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法规、规章，为乙方提供劳动安全和卫生设施。根据从事工种的需要，发给乙方劳动保护用品和配置生产、工作必需的劳动工具。

第十二条甲方负责为乙方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险期限由甲方按照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确定，保险金额为\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

第十三条甲方应给予乙方\_\_\_\_\_\_\_\_\_月的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期，乙方在医疗期内患病的医疗费用甲方负担\_\_\_\_\_\_\_\_\_%。

第十四条乙方应遵守的劳动纪律

1.乙方确认已知悉并详细阅读甲方的规章制度及劳动纪律。乙方承诺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及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安排和决定，保管好甲方的全部资产。

2.甲方有权根据经营需要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或修改适用于乙方的包括员工手册在内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应当阅读、理解并予以严格遵守。如果乙方违反或拒绝接受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有权依照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罚，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3.乙方因违反有关法律、劳动纪律和甲方内部规章制度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其损失，并有权依法对乙方工资进行扣减。

第十五条乙方在此向甲方作出承诺并保证：

1.乙方在录用过程中向甲方提供的与本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与信息真实有效，在本合同中的陈述及保证亦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如有违反，将视为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2.本合同存续期内，乙方将根据本合同所定条款和条件为甲方工作并尽其最大努力确保完成甲方委派的工作，不从事损害甲方利益的活动，不利用其在甲方的职务或职权直接或间接地为个人牟取私利;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兼职，不论乙方是否因该兼职而获得报酬或者是否利用了在甲方的工作时间。该兼职包括但不限于：受雇于任何第三方或为任何第三方提供劳务，包括在该第三方担任合伙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或顾问等职务，不论该第三方是否与甲方生产、经营同类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

4.乙方不能直接或间接地接受任何与甲方有业务关系或可能将有业务关系的人所给予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佣金、回扣、折扣、小额赏金，无论是否以现金形式;

5.乙方应当赔偿并使甲方免受因乙方的过失或故意行为而导致的人身或财产的损失、损坏或损害。

第十六条乙方的保密义务

1.本合同存续期内，乙方对在甲方工作期间所接触到的和知悉的全部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复制、不当使用、直接或间接向他人泄露或使他人获得公司上述商业秘密。无论本合同基于何种原因终止，乙方必须继续履行前款约定的保密义务，严格保守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所知悉的甲方的全部商业秘密。本款所述“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

(1)甲方的经营信息;

(2)甲方的技术信息;

(3)甲方的管理信息;

(4)甲方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对第三方负有保密义务的信息;

(5)甲乙双方附件或者补充协议另行约定的其他相关保密信息。

2.乙方同意，如甲方要求另行签署专门的《保密协议》，乙方应予以签署并严格遵守《保密协议》的约定。乙方如有违反，应按照《保密协议》的约定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3.乙方同意，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无论其记录或存储在任何媒介上，乙方应立即向甲方交还其获得的有关甲方经营、技术和管理等保密信息的全部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报表、信件、图纸、工作证件、电子存储数据和任何其他材料。

第十七条甲方向乙方发出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通知、协议或其他有关文件，以传真发出的，以传送确认为证，电文发出后1日应被视为收件日期;以电子邮件发出的，发件方邮件系统显示已发送，即视为送达，发件人电子邮件系统所记录的发出时间即为送达时间;通过邮局特快专递或其他快递方式寄出的，以邮局特快专递或其他快递的寄件人留存单据作为确认文本，交付邮局或快递公司后最迟7日应被视为收件日期，邮局特快专递或其他快递应发往下列地址：

乙方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若乙方上述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乙方应在变更之后三日内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视同上述已有联系方式为乙方的有效联系方式，向上述地址寄出文件即视为有效送达。

第十八条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的工资：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的;

2.乙方劳动未达到劳动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数量的;

3.甲乙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八条，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一条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二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三条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四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解除、终止本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医疗期内的;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第二十五条劳动合同期满，或者甲方破产倒闭时，劳动合同即行终止。

第二十六条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条、二十一条解除乙方劳动合同以及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和拒不支付乙方加班加点工资报酬的，甲方应依据相关规定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第二十七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劳动部《违反〈劳动法〉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赔偿乙方损失。

第二十八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劳动部《违反〈劳动法〉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赔偿甲方损失。

第二十九条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十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1年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_\_\_\_\_\_\_\_\_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二条本合同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此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乙方(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_\_\_年\_\_\_月\_\_\_日签订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工商施工合同范本3**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雇主(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受雇职工(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v^劳动法》和《北京市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雇工劳动管理暂行办法》，甲乙双方以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_日开始，至\_\_\_\_\_\_年\_\_\_月\_\_\_日终止，其中试用期\_\_\_天。

第二条 乙方同意在甲方从事\_\_\_\_\_\_\_\_\_\_\_\_\_\_\_\_工作。

第三条 甲方对乙方的劳动质量和数量要求是\_\_\_\_\_\_\_\_\_\_\_。

第四条 甲方每月\_\_\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_\_\_\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_\_元。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不超过40小时，甲方保证乙方至少休息一日，因工作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经乙方同意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第六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甲方应依法支付加班加点工资，按以下标准支付工资：

1.在日法定标准工作时间以外延长工作时间的，按照乙方小时工资标准的150写支付工资;

2.在休息日工作，按照乙方日或小时工资标准的200%支付工资;

3.在法定休假节日工作的，应另外支付乙方日或小时工资标准300%的工资。

第七条 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

第八条 甲方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法规、规章，为乙方提供劳动安全和卫生设施。根据从事工种的需要，发给乙方劳动保护用品和配置生产、工作必需的劳动工具。

第九条 甲方负责为乙方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险期限由甲方按照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确定，保险金额为\_\_\_元。

第十条 甲方应给予乙方\_\_\_\_月的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期，乙方在医疗期内患病的医疗费用甲方负担\_\_\_%。

第十一条 乙方应遵守的劳动纪律是\_\_\_\_\_\_\_\_\_\_。

第十二条 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三条 乙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甲可以解除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的;

2.乙方劳动未达到劳动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数量的;

3.甲乙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二条，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十五条 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第十六条 乙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十八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解除、终止本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医疗期内的;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第十九条 劳动合同期满，或者甲方破产倒闭时，劳动合同即行终止。

第二十条 甲方依据本合同第十四条、第十五条解除乙方劳动合同以及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和拒不支付乙方加班加点工资报酬的，甲方应依据劳动部《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办法》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第二十一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劳动部《违反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赔偿乙方损失。

第二十二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劳动部《违反

第二十三条 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四条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_\_\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签名(盖章)\_\_\_\_\_\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鉴证机关(盖章)\_\_\_\_\_\_\_\_\_\_\_\_\_\_

鉴证员(签章)\_\_\_\_\_\_\_\_\_\_\_\_\_\_\_\_

**工商施工合同范本4**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

年龄：\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

现在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v^劳动法》和《^v^私营企业暂行条例》及有关劳动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日止，共\_\_\_\_\_\_\_年。其中试用期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止，共\_\_\_\_\_\_个月。

第二条生产（工作）任务：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作。

乙方同意按甲方生产（工作）需要，在\_\_\_\_\_\_\_\_\_\_\_\_\_，承担任务，担任\_\_\_\_\_\_\_\_\_\_\_\_\_\_工种。

乙方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指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第三条劳动（工作）条件

为保证乙方完成合同要求的生产（工作）任务，保障乙方的安全和健康，甲方应根据国家有关生产安全、劳动保护、卫生健康等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具体内容如下：

（略）

第四条劳动纪律

1、甲方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具体内容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2、乙方应严格遵守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管理，积极完成所从事的工作。

第五条工作时间和劳动报酬

1、甲方应实行每日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的工作制，因生产需要确需延长工作时间时，须经乙方本人同意，并发给乙方加班工资。日加斑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加班不得超过36小时。乙方如为孕期、哺乳期女工，甲方不得安排其加班加点。

2、甲方依照国家法律和有关政策规定，同乙方协商确定的具体工资标准和工资方式以及奖金、津贴、补贴如下：（略）

3、甲方应当每月按期给乙方发放工资，逐步提高乙方的工资水平。

第六条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乙方工资总额的\_\_\_\_\_ %，乙方按不超过本人工资的\_\_\_\_\_\_\_\_%，，按月向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所属的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机构缴纳退休养老金。

2、因第七条第二款第（2）项和第3款规定而解除劳动合同的，甲方应按乙方工作每满1年（满半年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发给乙方1个月标准工资的生活补助费。同时，如合同期未满，甲方应发给乙方合同期的内的失业补偿费，标准为：距合同期满，每相差1年发给相当于乙方标准工资1个月的补偿费，生活补助费、补偿费分别合计不超过12个月乙方标准工资。

3、甲方参照（国营企业职工待业保险暂行规定）向待业保险机构缴纳待业保险基金，乙方待业期间可享受特业保险待遇。

4、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病，治疗期间工资照发，所需医疗费用由甲方支付。医疗终结，经市（县）劳动鉴定委员会鉴定，确认为残废的，由甲方发给残废金。乙方因工残废或患职业病死亡，由甲方发给丧葬费和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残废金、丧葬费和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的标准，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5、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其工作时间长短给予3至6个月的医疗期。在医疗期间发给不低于本人原工资60%的病假工资。

6、乙方为女职工，期孕期、产假和哺乳期的待遇按《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及有关规定执行。

7、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的假日、公休假、婚丧假、探亲假是：（略）

第七条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甲方因停产、调整年产任务，或者由于情况变化，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的相关内容。

2、在下列情况下，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乙方在试用期内，经发现不符合用工条件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甲方歇业，宣告破产，或者频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的。

（4）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略）

3、下列情况下，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1）甲方违反国家规定，无安全防护设施，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无力或不按照合同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3）甲方不履行本合同或者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的；

（4）乙方本人有正当理由要求辞职的。

4、乙方被劳动教养，以及受刑事处分的，合同自行解除。

5、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解除合同，应当提前30天通知对方，并办理解除合同的手续。试用期内应解除合同的，不需要提前通知对方。

6、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乙方合同：

（1）合同期未满，又不符合本条第2款规定的；

（2）乙方患有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的；

（3）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乙方在孕期、产假和哺乳期间的。

7、合同期限届满，应即终止执行。由于生产、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合同。

第八条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事项

1、甲方为乙方提供住房或住房补贴；

2、甲方为乙方解决伙食问题；

3、甲方按国家规定的补贴项目，每月应发给乙方共计\_\_\_\_\_\_\_\_\_\_；

4、除国家规定以外，在下列情况下，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5、除国家规定以外，在下列情况下，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6、甲方出资培训乙方后，乙方应为甲方服务\_\_\_\_\_\_年。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培训费\_\_\_\_\_\_元；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1、由于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法律责任；

2、因不可抗力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或者一方受损害的，可不承担法律责任；；

3、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合同时，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是：

4、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害的，应根据后果和责任向对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标准是：

第十条争议处理劳动争议发生后，当事人可以向本企业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与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有抵触的，按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政策执行。

第十二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男双方各持一份。本合同涂改、未经合法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_\_\_\_\_\_\_\_\_\_\_\_\_\_（盖章）乙方：\_\_\_\_\_\_\_\_\_\_\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签章）

合同签订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合同鉴证机关：\_\_\_\_\_\_\_\_\_\_\_\_（盖章）合同鉴证人：\_\_\_\_\_\_\_\_\_\_\_\_\_\_\_\_（签章）

合同鉴证日期：\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工商施工合同范本5**

>一、目前我国海外企业财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1．资金问题

（一）海外企业的资金筹集往往不能及时到位。这主要由一下几方面的原因引起，首先是由于海外分公司的财务预算不到位，对市场情况的变化，如汇率变动等估计不足。其次，海外公司上报母公司的资金计划精确度不高，缺乏可信度，资金计划书往往不能成为每次汇款的依据。最后，由于国际金融机构之间的汇款程序较为复杂和繁琐，而我们对这方面的经验又比较缺失。

（二）资金的筹集来源较为单一。目前我国海外企业的筹资渠道除了企业内部资金或母公司拨款外，更多的依赖于国内或国外银行借款。这种方式过于单一。实际上，从信托公司或保险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筹集资金也是一个不错的选择，或者还可以像国家申请专项资金借款或国家财政拨款。

2、投资问题

一方面，由于受到国家金融政策和货币政策的限制和影响，目前我国集团在进出口银行的贷款规模也受到了一定的制约。此外，由于目前我国在海外的开发投资项目还比较单一，在国内银行外汇贷款的规模也比较小。另一方面，由于缺乏有经验的海外企业财务管理人员，企业对汇率风险的防范意识不够，不懂得用多种汇率货币来规避风险。

3、税务问题

就目前的情况来看，我国企业对海外税务管理的重视和关注程度远远不够，企业内部缺乏有效的海外税务筹划体系。母公司往往要求海外办事处和分支机构建立国内账务系统，编制内部财务报表，而不考虑建立一套真正有效并与环境相适应的外账体系和税务体系，更谈不上建立有效的税务筹划制度。

>二、海外企业财务管理体系的优化措施

结合我国海外投资的实际情况，我国企业海外投资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优化主要需从融资管理、投资管理、运营管理、税务管理等方面入手。海外融资管理方面和国内企业的融资方式少，融资困难不同，我国企业在海外的生产经营活动有着更为广泛和多样的融资方式。这有利于海外企业原始资本的积累。但与此同时，海外企业财务管理也将面临更大的风险，因此，海外企业需严格衡量好融资渠道与潜在风险的关系，趋利避害，以最有利的条件为企业融资，构建最佳的资本结构。融资方式的选择。虽然相比于国内，我国海外企业融资的渠道与方式更加多种多样，但由于其投资项目所在国多为发展中国家，金融机构体制还不健全，金融市场发展缓慢，缺乏有效的资本市场。因此，我国企业在融资过程中除了依靠国内总公司的资金支持外，还可以通过所在国的国际化银行或实力较为雄厚的国际金融机构进行融资，以满足企业发展的资本需求。此外，还可以采取混合融资的方式，由于目前我国“走出去”的海外投资企业多为国有或国有控股企业，由此便可充分利用我国的财政优惠政策，向本国和投资项目所在国以及当地的金融机构申请组合信贷进行融资。融资遵循的基本原则和方法。首先，海外子公司应该根据投资项目的进展状况制定合理的资金预算计划，对各个阶段的资金需求量做出科学、准确的预算，尽量缩小误差。因为只有保证较为准确的预算资金需求量，才能保证企业发展过程中资金链的衔接安全，同时能较好的控制预定的资金成本。此外，要有高度的战略管理眼光，要以实现企业的最大价值为基础和根本，在此基础上建立最优的资本结构。同时要充分考虑企业承受经营风险的能力及海外企业自身的特点和所在国的具体环境。再次，由于目前我国海外企业开展的项目仍停留在基础建设方面，工程周期长，对资金需求量较大。因此，只有详细规划每个阶段所需的资金，才能保证项目的顺利进展。最后，在确定了各阶段资金的需求量和基本的资金结构后，企业应科学合理的选择融资渠道，处理好融资资金和自有资金的比率。我国海外子公司的融资经验还比较欠缺，融资方面也还存在较多困难，但我国金融机构对进行海外投资的企业集团给予巨大的协议信贷支持，因此海外子公司除了依靠自身的资金积累，还可由集团总公司向国内银行申请贷款，以满足海外子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

1、海外投资管理方面

（一）直接斥资在海外创建新的企业，相当于在海外成立独立的子公司，与在国内成立子公司的方法和形式是一致的，就我国海外投资的基本情况来看，这是目前我国在海外投资最主要的形式。从好的方面而言，它可以使总公司对海外子公司掌有绝对的控制权，还可以利用各国之间的税务差异，在全球范围内进行税收筹划，但另一方面，由于部分国家对某些行业比较重视，禁止外资企业独立经营，这在一定程度上会限制外资企业的发展。

（二）与投资项目所在国企业合营。由于部分国家对某些行业禁止外资独立经营，这就要求海外投资企业不得不选择合营这一投资模式，当然，合资也有其一定的优势。首先，当地企业对所在国家的法规政策，政府关系都较为熟悉，与其合作能减少许多不必要的麻烦，降低经营风险，以便于快速打开当地市场。其次，合营可以使我国外资企业进入到投资项目所在国禁止或限制外资进入的领域，从而拓宽发展领域。此外，合资企业往往能享受到政府的财政政策的优惠。当然，合营在很大程度上会加大因文化和管理理念差异造成的管理难度。

（三）跨国并购。近年来，跨国并购的例子并不少见，联想收购IMB，吉利收购沃尔沃等，跨国并购主要就是利用资本优势，直接收购所在国的现行产业。其最大的优势在于能够直接利用现行产业实现生产，获取效益。但其也不得不面对管理理念差异的问题。

2、资金管理方面

科学合理的资金管理不仅能使资金的利用率达最大化，还能有效的防范外汇风险。企业资金管理应从固有资产和流动资金两个方面入手，一方面，企业要保证有足够的资金储备以防范经营风险，另一方面要保证固有资产和流动资产之间的动态平衡，以最大化的获取利益。在此基础上，应加强对流动资产和企业应收账款的管理，在投资过程中要重点关注所在国的商业信誉，以保证资金的安全。

3、海外税收管理方面

随着我国“走出去”战略的不断推广，我国企业对外投资的规模越来越大，海外税收管理也越来越成为海外财务管理的重要内容。统筹企业税收管理可以节省资金，增加利润。许多海外国家通常会为吸引外资而采取一系列优惠政策，其中就有纳税减免这方面的内容。此外，还可以借鉴国际税收策略和方法，如设立避税子公司或采用转移定价法等来减少税务，增加公司利益。总之，海外投资企业应因地制宜，因时而异的调整、优化财政管理措施，以便最大化地发挥企业效用，增加企业竞争力。

**工商施工合同范本6**

财务部是公司从事一切财政事务及资金活动的管理与执行机构，负责公司的日常财务管理，筹资管理和财务分析工作，其工作范围和职责主要有：

1、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编制公司的各项财务收支计划；审核各项资金使用和费用开支；收回售楼款，清理催收应收款项；办理日常现金收付，费用报销，税费交纳，银行票据结算，保管库存现金及银行空白票据，按日编报资金日报表；做好公司筹融资工作；处理、协调与工商、税务、金融等部门间的关系，依法纳税。

2、负责公司会计核算工作，遵守国家颁布的会计准则、财经法规、按照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编制年度、季度、月份会计报表；按照会计制度规定设置会计核算科目、设置明细帐、分类帐、辅助帐及时记帐、结帐、对帐、做到日清月结、帐帐相符、帐实相符、帐表相符、帐证相符；管理好会计档案。

3、负责公司成本核算和成本管理，设置成本归集程序和成本核算帐表，做好成本核算，控制成本支出，收集登记汇总各项成本数据资料，及时、正确地为成本预测、控制、分析提供资料；按合同、预算、审核支付工程、设备、材料款项，配合工程部等部门做好工程，材料设备款的结算及竣工工程决算；完善各项成本辅助帐的设置，健全各项统计数据。

4、建立经济核算制度，利用会计核算资料，统计资料及其他有关的资料，定期进行经济活动分析，判断和评价企业的生产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为公司领导决策提供依据。

5、配合公司内部审计。

根据上述工作范围和职责，为加强财务管理，特制定本制度。

**工商施工合同范本7**

甲 方： 乙 方：

雇主(以下简称甲方) 与受雇职工(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v^劳动法》和《北京市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雇工劳动管理暂行办法》，甲乙双方以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自 年 月 日开始，至 年 月 日终止，其中试用期 天。

第二条 乙方同意在甲方从事 工作。

第三条 甲方对乙方的劳动质量和数量要求是

第四条 甲方每月 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不 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 元。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不超过40小时，甲方保证乙方至少休息一日，因工作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经乙方同意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第六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甲应依法支付加玫加点工资，按以下标准支付工资;

1、 在日法定标准工作时间以外延长工作时间的，按照乙方小时工资标准的150%支付工资;

2、 在休息日工作，按照乙方日或小时工资标准的200%支付工资;

3、 在法定休假节日工作的，应另外支付乙方日或小时工资标准300%的工资。

第七条 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

第八条 甲方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法规、规章，为乙方提供劳动安全和卫生设施。根据从事工种的需要，发给乙方劳动保护用品和配置生产、工作必需的劳动工具。

第九条 甲方负责为乙方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险期限由甲方按照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确定，保险金额为 元。

第十条 甲方应给予乙方 月的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期，乙方在医疗期内患病的医疗费用甲方负担 %.

第十一条 乙方应遵守的劳动纪律是 。

第十二条 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三条 乙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四 条下列情形之一，甲可以解除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局面形式通知乙方：

1、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的;

2、 乙方劳动未达到劳动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数量的;

3、 甲乙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二条，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十五条 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第十六条 乙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局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十七条 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内的;

2、 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 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提供劳动条件的。

出租人(甲方)签章： 承租人(乙方)签章：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商施工合同范本8**

甲方：

乙方：

依照《^v^合同法》、《^v^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项目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一号桥、六号桥桩基工程

工程地点：河南省淮滨县

工程承包范围：桥梁桩基工程钻孔、灌桩工作

>二、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工作

向乙方提供具备施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向乙方提供设计图纸和技术交底。

负责提供合格的混凝土并运送至桩口，并提供吊车浇筑混凝土。

负责提供现场施工用电、用水。

负责提供挖掘机、吊车、装载机运输设备供乙方免费使用。

负责业主、监理和地方的关系协调，承担施工临时用地(包括泥浆池排放场地)征用费用。

负责控制测量，按规定及时组织已完成工程的验收。

免费提供吊车和机械在乙方进场、转场和撤场时使用。

2.乙方工作

负责钢护筒制作、埋设及拆除。

钻机安装、钻孔和混凝土的浇筑。

负责泥浆制备和按甲方指定的场地排放。

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维护甲方良好的企业形象。

乙方严格按照施工规范和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

绝对服从甲方管理，严格按照甲方要求的工期积极组织生产，确保按期交工。

负责提供企业生产资质及各相关人员资质证书。

自备施工现场所需要的各种大小机械设备和夜间施工照明设备。

>三、工程质量与进度

1.桩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100%合格。

2.乙方需根据甲方的进度要求组织设备机具进场施工，由于甲方材料供应原因造成质量问题甲方负责;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问题乙方负责。

>四、合同承包价款及支付办法

1.本工程为单价承包。单价为：

桩基直径米按设计桩长计算，每米贰佰叁拾元整(230元)。

钢筋制作加工安装每吨陆佰元整(600元)。

检测管按每米2元计算。

2.付款办法

桩基工程全部竣工甲方支付乙方工程总额60%劳务费，剩余40%劳务费及质量保证金在验桩合格后一周内付清。甲方支付乙方的相关费用，乙方开据收款不开据发票。

>五、工程安全

在施工工程中，若出现安全工伤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其他未尽事宜和地质情况与图纸不符等，双方约定，产生争议时协商解决。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商施工合同范本9**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工业企业财务行为，有利于企业公平竞争，加强财务管理和经济核算，根据《企业财务通则》，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v^境内的各类工业企业（以下简称企业），包括：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私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等各类经济性质的企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等各类组织形式的企业。非工业系^v^立核算的工业企业也适用本制度。

第三条 企业应当在办理工商登记之日起30日内，向主管财政机关提交企业设立批准证书、营业执照、合同、章程等文件的复制件。企业发生迁移、合并、分立以及其他变更登记等主要事项，应当在依法办理变更登记之日起30日内，向主管财政机关提交变更文件的复制件。

第四条 企业应当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完善内部经济责任制，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各项财务开支范围和标准，如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依法计算缴纳国家税收，并接受主管财政机关的检查监督。

第五条 企业财务管理的基本任务和方法是，做好各项财务收支的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工作，依法合理筹集资金，有效利用企业各项资产，努力提高经济效益。

第六条 企业应当做好财务管理基础工作。在生产经营活动中的产量、质量、工时、设备利用，存货的消耗、收发、领退、转移以及各项财产物资的毁损等，都应当及时做好完整的原始记录。企业各项财产物资的进出消耗，都应当做到手续齐全，计量准确，并制定和修订原材料、能源等物资消耗定额和工时定额，定期或者不定期地进行财产清查。

>第二章 资金筹集

第七条 企业筹集的资本金，分为国家资本金、法人资本金、个人资本金以及外商资本金等。国家资本金为有权代表国家投资的政府部门或者机构以国有资产投入企业形成的资本金。法人资本金为其他法人单位以其依法可以支配的资产投入企业形成的资本金。个人资本金为社会个人或者本企业内部职工以个人合法财产投入企业形成的资本金。外商资本金为外国投资者以及我国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投资者投入企业形成的资本金。

第八条 企业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合同、章程的规定，及时筹集资本金。资本金可以一次或者分期筹集。一次性筹集的，从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6个月内筹足。分期筹集的，最后一期出资应当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3年内缴清，其中，第一次投资者出资不得低于15%，并且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3个月内缴清。投资者未按照投资合同、协议、章程的约定履行出资义务的，企业或者其他投资者可以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第九条 企业在筹集资本金过程中，吸收的投资者的无形资产（不包括土地使用权）的出资不得超过企业注册资金的20%；因情况特殊，需要超过20%的，应当经有关部门审查批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30%。法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企业不得吸收投资者的已设立有担保物权及租赁资产的出资。

第十条 企业筹集的资本金，必须聘请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由企业据以发给投资者出资证明书。

第十一条 企业筹集的资本金，在生产经营期间内，投资者除依法转让外，不得以任何方式抽走。法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投资者按照出资比例或者合同、章程的规定，分享企业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

第十二条 企业在筹集资本金活动中，投资者实际缴付的出资额超出其资本金的差额（包括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的溢价净收入）；接受捐赠的财产；资产评估确认价值或者合同、协议约定价值与原帐面净值的差额；以及资本汇率折算差额等计入资本公积金。资本公积金按照法定程序，可以转增资本金。

第十三条 企业的负债分为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流动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及预收货款、应付票据、应付内部单位借款、应交税金、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应付短期债券、预提费用等。从成本、费用中提取的职工福利费等，作为流动负债。长期负债包括长期借款、应付长期债券、应付引进设备款、中小企业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应付款等。发行的长期债券按照债券面值计价，实际收到的价款超过或者低于债券面值的差额，在债券到期以前分期冲减或者增加利息支出。

第十四条 企业应当按期偿还各种负债，如发生因债权人特殊原因确实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计入营业外收入。

第十五条 企业流动负债的应计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企业长期负债的应计利息支出，筹建期间的，计入开办费；生产期间的，计入财务费用；清算期间的，计入清算损益。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或者无形资产有关的，在资产尚未交付使用或者虽已交付使用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之前，计入购建资产的价值。

>第三章 流动资产

第十六条 流动资产包括现金、各种存款、应收及预付款项、存货等。

第十七条 企业应当建立健全现金及各种存款的内部控制制度。

第十八条 企业应收及预付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货款和待摊费用。应收票据按照面值计价。贴现应收票据的实得款项与其面值的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第十九条 企业可以于年度终了，按照年末应收帐款余额的3～5‰计提坏帐准备金，计入管理费用。企业发生的坏帐损失，冲减坏帐准备金。收回已经核销的坏帐，增加坏帐准备金。不计提坏帐准备金的企业，发生的坏帐损失，计入管理费用。收回已核销的坏帐，冲减管理费用。

第二十条 存货包括各种原材料、燃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外购商品、协作件、自制半成品、产成品等。

第二十一条 存货按照实际成本计价。购入的，按照买价加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途中合理损耗，入库前的加工、整理及挑选费用以及缴纳的税金等计价。自制的，按照制造过程中的各项实际支出计价。委托外单位加工的，按照实际耗用的原材料或者半成品加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和加工费用等计价。投资者投入的，按照评估确认或者合同、协议约定的价值计价。盘盈的，按照同类存货的实际成本计价。接受捐赠的，按照发票帐单所列金额加企业负担的运输费、保险费、缴纳的税金等计价；无发票帐单的，按照同类存货的市价计价。按照计划成本核算存货的企业，对存货的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之间的差异，应当单独核算。

第二十二条 企业领用或者发出在存货，按照实际成本核算的，可以采用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移动平均法、个别计价法、后进先出法等方法确定其实际成本；采用计划成本核算的，按期结转其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第二十三条 企业领用的低值易耗品、周转使用的包装物和材料，一次或者分期摊销。

第二十四条 存货应当定期或者不定期盘点，年度终了前必须进行一次全面的盘点清查。对于盘盈、盘亏、毁损以及报废的存货，应当及时查明原因，分别情况及时处理。盘盈的存货，冲减管理费用。盘亏、毁损和报废的存货，扣除过失人或者保险公司赔款和残料价值之后，计入管理费用。存货毁损属于非常损失的部分，扣除保险公司赔款和残料价值后，计入营业外支出。

>第四章 固定资产

第二十五条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品、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XX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也应当作为固定资产。企业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固定资产目录。

第二十六条 固定资产按照下列方式计价。购入的，按照买价加上支付的运输费、保险费、包装费、安装成本和缴纳的税金等计价。自行建造的，按照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投资者投入的，按照评估确认或者合同、协议约定的价值计价。中小企业融资租入的，按照租赁协议或者合同确定的价款加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等计价。接受捐赠的，按照发票帐单所列金额加上由企业负担的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等计价。无发票帐单的，按照同类设备市价计价。在原有固定资产基础上进行改扩建的，按照固定资产的原价，加上改扩建发生的支出，减去改扩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变价收入后的余额计价。盘盈的，按照同类固定资产的重置完全价值计价。企业购建固定资产交纳的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耕地占用税，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第二十七条 企业的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和虽已完工但尚未交付使用的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在建工程按照下列方法计价：自营工程，按照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机械施工费以及所分摊的工程管理费等计价：出包工程，按照应当支付的工程价款以及所分摊的工程管理费等计价。

**工商施工合同范本10**

编号：\_\_\_\_\_\_\_

甲方（用人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_\_\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劳动法》、《山东省劳动合同条例》，经双方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义务

（一）遵守国家及省、市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保障乙方的合法权益；

（二）按时足额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

（三）按时支付乙方的工资，不得克扣和无故拖欠；

（四）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

（五）依法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六）依法支持乙方参加合法的社会活动；

（七）保证乙方依法享受国家规定的有关休假待遇；

（八）乙方因工或非因工死亡，按国家规定支付丧葬费、抚恤费等；

（九）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二、乙方义务

（一）遵守国家及省、市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二）遵守甲方不违反法律、法规的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领导、教育和工作安排；

（三）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完成甲方规定的生产（工作）数量、质量指标（要求）；

（四）自愿委托甲方代为扣缴国家规定本人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

（五）在本合同期内，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三、本合同期限、工时制度、工作内容、工资给付

（一）本合同期限选用\_\_\_\_：a（固定期限）；b（无固定期限）；c（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

a：本合同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终止。其中生效后的前\_\_\_\_个月为试用期。

b：本合同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至下列条件出现时终止，其中生效后的前\_\_\_\_个月为试用期。

c：本合同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至\_\_\_\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日终止，其中生效后的前\_\_\_\_个月为试用期。

（二）本合同期内工时制度采用\_\_\_\_：a（定时工作制）；b（不定时工作制）；c（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a、乙方每天为甲方工作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至少休息1天。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适当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在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加班。但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b、不定时工作制（按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的办法执行）

c、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按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的办法执行）

（三）工作内容：乙方同意甲方安排其从事\_\_\_\_\_\_\_\_\_\_\_\_工作。

（四）工资给付：

1、甲方以法定货币至少每月支付一次乙方工资。乙方提供了正常劳动的，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资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甲方可根据其生产经营效益状况和职工生活费用价格指数变动情况，适时调整乙方工资。

2、非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停产在一个工资支付周期内的，甲方应支付乙方的正常工资；停工超过一个工资支付周期的，甲方每月按\_\_\_\_\_\_\_\_\_\_\_\_标准发给生活费。

3、加班工资：

（1）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须按乙方小时工资标准150%支付工资；

（2）甲方安排乙方在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须按乙方日工资标准的200%支付工资；

（3）甲方安排乙方在国家法定节假日工作，须按乙方日工资标准的300%支付工资。

>四、劳动合同的终止、解除和续订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二）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后四项甲方应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织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及劳动教养的；

5、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6、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甲方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7、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本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8、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经报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确需裁减人员的。

（三）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又不存在上款第2、3、4项情况的，甲方不得解除本合同：

1、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2、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具他情形。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以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

3、甲方不按本合同第三条第（四）款第1项约定支付工资的或经有关部门鉴定甲方未履行本合同第一条第（四）款义务的；

4、甲方强迫乙方集资、入股或者缴纳风险抵押性财物的；

5、甲方拒绝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6、甲方低于当地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报酬的。

（五）除上款外，乙方提出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与甲方协商。

（六）经协商一致同意续订劳动合同的，双方应在本合同期满前办理续订手续。

>五、解除劳动合同的有关补偿

（一）甲方因本合同第四条第（一）款、第（二）款的第6项解除合同的，甲方按乙方在本单位工作年限每满1年（不满1年的`按1年计。下同）发给相当于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但最多不超过12个月。

（二）甲方根据本合同第四条第（二）款的第7、8项、乙方根据本合同第四条第（四）款的2、3项解除合同的以及甲方被撤销或者解散与乙方解除合同的，甲方按乙方在本单位工作年限每满1年发给相当于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

（三）甲方根据本合同第四条第（二）款第5项解除合同的，甲方除应按乙方在本单位工作年限每满1年发给相当于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外，再发给乙方不低于6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如乙方属患重病或绝症的，甲方还须分别按照乙方应享受的医疗补助费的50%或100%增发医疗补助费。

以上各款所称月工资，是指甲方正常生产经营情况下乙方解除合同前12个月的平均工资，乙方月平均工资低于甲方月平均工资的，按甲方月平均工资标准计算。

>六、医疗期及待遇

（一）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规定给予医疗期。

（二）乙方在医疗期内停工医疗累计不超过180天的，甲方发给乙方工资70%的病假工资；超过180天的，发给乙方工资60%的疾病救济费。医疗待遇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三）乙方因故意自伤、打架斗殴、参与违法犯罪活动而致伤致病的，在医疗期间，甲方可停发乙方的工资和各种津贴、补贴。医疗费由乙方自理。

七、违约责任及其它约定事项

在本合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补）偿责任。

（一）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加班工资的，除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须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25%的经济补偿金。

（二）甲方支付乙方工资报酬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除补足低于标准部分外，还应给乙方加发相当于补足部分25%的经济补偿金。

（三）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规定，除全额发给乙方经济补偿金外，还须加发该经济补偿金数额50%的额外经济补偿金。

（四）乙方属甲方出资培训、招聘的，尚未达到双方约定的服务期而解除本合同的，应按有关规定或约定赔偿甲方为其实际支出的培训费用。

（五）双方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附则

（一）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二）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可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到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三）本合同内容与国家规定不一致或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及省的相关规定执行。

（提示：合同双方应在了解本合同内容后，再决定是否签名。一经签订，须严格履行。本合同的乙方必须由本人签名，不得代签；甲方必须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盖章）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签名）

签订时间：\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鉴证人\_\_\_\_\_\_\_\_\_\_\_\_\_\_\_\_\_（盖章）

鉴证机关\_\_\_\_\_\_\_\_\_\_\_\_\_\_\_（盖章）

鉴证时间：\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